

#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志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7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2月18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21年3月30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94号文同意注册。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3,077.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61.55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61.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30.8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84.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615.45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65元/股。根据《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687.9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2615.5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实施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69.3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46.1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44206%。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等方面,并于2021年4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主要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付给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4月30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汇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

0.5%。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5月6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列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本次发行中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以及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创新资本”),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东吴证券明志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明志科技员工战略资管计划”),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三、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722,229.77。放弃缴款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配售股数(股)	初步配售金额(元)
1	杭州合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信天禄一号私募基金	864	6,557.76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结果根据《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29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筹厅主持了迅捷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字	2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迅捷兴A股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抽签的共有4,653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66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配号数量为1,430,904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5.2%,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5.1%。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迅捷兴网下摇号中签配售明细”。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的数量为12,478股,包销金额为94,708.02元,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0.039%。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0.037%。2021年4月30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认购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公布的信息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68号B座2101、2104A室联系人:资本市场部联系电话:010-85120190

发行人: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 特别提示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捷兴”、“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33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961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A股股票名称为“迅捷兴”,扩位简称为“迅捷兴科技”,股票代码为688655。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59元/股,发行数量为3,339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66.9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220.4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51.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回拨机制启动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6.9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903.2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68.85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4月28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子公司跟投,跟投机构为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缴款认购结果如下:1.缴款认购股数(股):1,669,500;2.缴款认购金额(元):12,671,505.00;3.限售期:24个月。(二)网下新股配售情况(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676,886;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96,217,564.7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股):11,614;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89,150.26。(三)网下新股配售情况(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031,136;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44,446,322.24;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股):864;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557.76;

#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新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31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43元/股。

福莱新材于2021年4月29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福莱新材”A股股票1,2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1年5月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5月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5月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

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中签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15,081,59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9,045,526,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100458%。配号总数为109,045,526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109,045,52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根据《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087.13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476030%。

三、网上摇号抽签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30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筹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中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5月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交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东吴创新资本	1,538,500	27,154,525.00	—	27,154,525.00	24个月
明志科技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	3,077,000	54,309,050.00	271,545.25	54,580,595.25	12个月
合计	4,615,500	81,463,575.00	271,545.25	81,735,120.25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2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筹厅主持了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7859,2859
末“6”位数字	04156,16656,29156,41656,54156,66656,79156,91656
末“6”位数字	523039,773039,273039,023039
末“7”位数字	7425889,9525889,4925889,2425889
末“8”位数字	15961724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0,932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明志科技”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149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14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4月28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7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39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在网下发行申购平台提交了申购,对应的申购数量为7,420,960万股。2021年4月28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限售名单公告(2021年第2号)》,其中有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参与了明志科技网下申购,上述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明志科技的网下

发行。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拓医疗”、“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959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的网下发行数量为1,451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1%。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17.6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863.3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7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

#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0年11月1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926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对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公开发行的网下发行数量为53,333.34万股普通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40.00%。网下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6,000.00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866.688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466.650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

初步配售,剔除的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数量(万股)
1	深圳市风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881907288	凤翔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0
2	天津易鑫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1216726	天津易鑫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易鑫安资管鑫10期私募基金	900
合计				1,570

剔除上述2个配售对象后,最终参与本次网下初步配售的共计8,393个配售对象,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7,419,39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型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3,736,880	50.37%	11,252,279	71.70%	0.03011143%
B类投资者	12,500	0.17%	36,709	0.23%	0.02936720%
C类投资者	3,670,010	49.47%	4,404,012	28.06%	0.01200000%
合计	7,419,390	100.00%	15,693,000	100.00%	0.02115133%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量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A类投资者包括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B类投资者包括合格境外投资者;C类投资者为除A、B类的其他机构投资者。

其中零股171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同泰惠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同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5月6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筹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5月7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公布的信息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联系电话:0512-62936311、62936313  
联系人:东吴证券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本次发行网下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下路演时间:2021年5月6日(T-1日)14:00-17:00;  
2.网下路演网站:上海路演网:<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30日

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下路演时间:2021年5月6日(T-1日)9:00-12:00;  
2.网下路演网站:上海路演网:<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7,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0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华通线缆”,股票代码为605196。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5.05元/股,发行数量为7,6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5,3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2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8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4月28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68,246,143股;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344,643,022.15元;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53,857股;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776,977.85元。(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7,599,392股;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38,376,929.60元;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608股;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3,070.40元

序号	投资者	获配对象	应缴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获配股数(股)	实际获配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王华峰	王华峰	302	1,525.10	0	0	302
2	珠海鼎泰星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鼎泰星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2	1,525.10	0	0	302
3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302	1,525.10	1,521.10	301	1,520.05
4	浙江嘉汇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嘉汇投资有限公司	302	1,525.10	1,521.10	301	1,520.05
5	张丽霞	张丽霞	302	1,525.10	1,525.01	301	1,520.05
6	无锡市申通纺织制品有限公司	无锡市申通纺织制品有限公司	302	1,525.10	1,520.10	301	1,520.05
合计							6